

# 关于临沂市 2018 年财政决算 和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市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上

临沂市财政局局长 矫晓斌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：

受市政府委托，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8 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1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2%，比上年同口径增长 9.3%，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、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410.7 亿元，收入共计 722.5 亿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9.1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.9%，比上年同口径增长 8.4%，加上上解上级支出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83.4 亿元，支出共计 722.5 亿元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.1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，比上年同口径下降 19.1%，加上税收返还、转移支付收入、

下级上解收入及上年结余等 461.7 亿元，收入总计 481.8 亿元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.2%，比上年同口径增长 31.5%，加上补助县区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358 亿元，支出总计 481.8 亿元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2018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.8 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.5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7.9%；公共安全支出 14.5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13.3%；教育支出 14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80.5%，主要是当年教育基础设施一次性投入较多；科学技术支出 8549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.3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.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.8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.4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.4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3.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.1%；节能环保支出 1.5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56.8%，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；城乡社区支出 4.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89.7%，主要是部分城建支出按照规定改列教育等其他支出；农林水事务支出 2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73.4%，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；交通运输支出 11.9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%；金融支出 5 亿元，比上年增加 4.9 亿元，主要是安排 5 亿元用于补充市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、应急转贷资金等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8 年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08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.2%，增长 47.8%，加上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、新增专项

债券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116.4 亿元，收入共计 425.2 亿元。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366.4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.8%，增长 49.4%，加上上解上级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58.8 亿元，支出总计 425.2 亿元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38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.2%，增长 28.8%，加上上级补助、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108.7 亿元，收入总计 247.5 亿元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26.6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.9%，增长 26.4%，加上上解上级、债务转贷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120.9 亿元，支出总计 247.5 亿元。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#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

2018 年，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361 万元，增长 77.4%，加上上年结转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6054 万元，收入总计 1.2 亿元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.1 亿元，增长 31.5%，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及结转下年支出 1331 万元，支出总计 1.2 亿元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41 万元，增长 50.1%；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128 万元，收入总计 5169 万元。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030 万元，下降 47.4%，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和结转下年支出 1139 万元，支出总计 5169 万元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，收支平衡。

### 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18年，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312.7亿元，完成预算的112.6%，增长25.6%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67.9亿元，完成预算的102.3%，增长12.7%。收支相抵，加上上解下拨资金，当年结余42.5亿元，累计结余311.1亿元。

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9.2亿元，完成预算的109.4%，增长17.3%；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6.9亿元，完成预算的97.9%，增长8.5%。收支相抵，加上上解下拨资金，当年结余10.3亿元，累计结余112.1亿元。

（五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临港经济开发区、蒙山旅游度假区决算情况

2018年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.9亿元，支出完成6.1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2700万元，支出完成2.1亿元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4.3亿元，支出完成2.1亿元，累计结余8.8亿元。

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.9亿元，支出完成12.5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8786万元，支出完成3亿元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.9亿元，支出完成3.1亿元，累计结余12.4亿元。

临港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.5亿元，支出完成10.2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555万元，支出完成4.6亿元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.8亿元，支出完成3.3亿元，累计结余3.3亿元。

蒙山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16万元，支出完成

3.8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361万元，支出完成1.1亿元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.5亿元，支出完成1.2亿元，累计结余8571万元。

上述决算数字，与年初向市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略有变化，主要是决算期间资金在途等原因，造成部分数字有所增减，均属正常变动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2018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，大力支持新旧动能转换，全力保障各项重点支出，有力推动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一是支持发展有力有效。制定出台了转移支付分配挂钩、“亩均税收”领跑者激励、“飞地”项目税收分享、产业集群奖励、领军企业奖励等调控政策，推动了企业创新发展。创新财政扶持方式，落实市以上扶持资金5.5亿元，加快了新旧动能转换进程。扶持中欧班列双向互开，获批全省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城市，提升了商贸物流整体水平。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下调印花稅、车船稅、城镇土地使用稅稅額标准，进一步减轻了企业负担。二是民生标准显著提高。始终把保障民生作为头等大事，2018年全市用于民生方面支出516.7亿元、增长6.3%，占财政支出的80.8%，占比高于全省1.8个百分点。认真落实各项提标政策，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18元，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90元，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500-520元，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200元，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

标准调整为当地低保标准的 1.5 倍和 1.3 倍，等等。三是财税改革不断深化。持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，兰山区、蒙阴县在全省率先启动试点。积极推进人大与财政预算联网监督，初步建立了“事前审查批准、事中监督提醒、事后监督问责”的实时在线监督模式。积极推进非税收入“云缴费”改革，开通使用微信、支付宝缴费功能，满足了企业和群众便捷缴费需求。环境保护税和水资源税改革平稳推进，进一步强化了税收的调控作用。健全债务风险防控机制，全面甄别锁定政府隐性债务，分类制定化解方案，全市综合债务率明显降低。

## 二、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

今年以来，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，各级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扎实开展“工作落实年”“改革推进年”双年行动，全面落实市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，解放思想求突破，凝心聚力促发展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。上半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6.4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58.2%，超过时间进度 8.2 个百分点，增长 8.7%；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7.4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55.5%，超过时间进度 5.5 个百分点，增长 6%。工作中，重点抓了以下方面：

（一）聚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，切实抓好增收节支。面对经济下行、减税降费、刚性增支的严峻形势，从年初开始就紧抓收支管理不放松。一是着力抓好组织收入。各级财税部门加强协作、密切配合，在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，强化治税措施，深

挖增收潜力。上半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.7%，增幅居全省第三位；全市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 165.8 亿元、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4.4%，税收比重居全省第一位。二是积极加强对上争取。认真研究政策，找准切口，搞好对接，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支持。上半年，全市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27.5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8%，进一步壮大了可用财力规模。三是从严从紧控制支出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厉行节约、精打细算，上半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去年同期压减 8195 万元。督促各级消化结转结余，上半年全市共盘活存量资金 96 亿元，占年初总量的 76%。加强政府采购监管，上半年全市节约采购资金 1.8 亿元，节支率 5.2%。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力度，上半年市本级审减资金 3 亿元，审减率 4.6%。

（二）聚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用足用活扶持政策。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完善扶持措施，创新扶持方式，狠抓政策落实，不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围绕“降成本”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，开展“送政策上门、抓政策落实”活动，多渠道宣传、解读、推介，确保减税降费不折不扣落实到位。1-6 月份，全市累计减税降费 39.4 亿元，有效降低了企业负担，激发了企业发展活力。围绕“促转型”，研究制定了一系列扶持政策，对符合条件的技改项目，按技改后新贡献财力的 50%连续 3 年奖补企业；对引进的创新团队、高层次人才，发放“创新券”“购房券”补助；对入驻创业园区的实体企业，给予租金减免；对创业者提供低成

本场地支持、指导服务和政策扶持；对国际货运班列给予扶持奖励。这些政策，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。围绕“解难题”，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，采取贷款贴息、融资担保、过桥还贷等方式，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企业的投入，上半年全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.4 亿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 371.7%，兑现贷款贴息资金 2750 万元。稳步推进“政银保”贷款业务，拓宽小微企业融资渠道，上半年发放贷款 75 笔、6827 万元。推进设立 10 亿元应急转贷基金，积极组建市级融资担保集团，着力破解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。举办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推介会，加强与社会资本的合作，截至 6 月底达成合作意向基金 13 支、总规模 140 亿元，设立合作基金 9 支、总规模 15 亿元。围绕“强支撑”，着力推进事关全市发展的重大工程，积极支持北城二期、西部新城、高铁片区、火车站片区开发建设，支持国际生态城、临港高端不锈钢与先进特钢产业集群、中国物流科技城加快规划建设，支持鲁南高铁、京沪高速、岚罗高速、新台高速和沂蒙路高架北延加快实施，不断拓宽城市发展空间，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。

（三）聚焦支持乡村振兴战略，不断完善支农机制。坚持政策优先谋划、预算优先安排、资金优先拨付、项目优先保障，集中力量支持沂蒙乡村振兴。一是聚拢资金加大财政投入。把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四级涉农资金全部纳入乡村振兴“资金池”，做到“一个渠道进水、一个池子蓄水、一个龙头出水”，形成支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资金合力。上半年，各级财政共整合投入乡村振兴资金 69.98

亿元，其中：市级将 17 个部门、20 项涉农资金归并整合，设立了 10 亿元的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，同比增长 39.5%；县级整合资金 21.75 亿元，同比增长 71.4%。二是**创新机制撬动社会投入**。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，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，努力破解资金瓶颈。推广应用“鲁担惠农贷”，为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、种养大户提供贷款支持，累计放款额度 1.5 亿元，待审批授信额度 1 亿元。推广“富民农户贷”“富民生产贷”，累计发放贷款 72.9 亿元，带动 17.3 万名贫困群众增收致富。三是**突出重点改善基础设施**。聚焦乡村短板弱项，加大重点领域的资金保障力度。支持朱家林、尹家峪等 31 个田园综合体项目，积极打造田园综合体样板，取得了良好的示范效应；支持美丽乡村“十百千”工程，打造省级示范村 42 个、市级示范片区 16 个，带动提升村庄 1071 个；支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整修农村公路 884 公里，完成农村改厕整改 11.6 万户；投入资金 2.1 亿元，支持农村饮水两年攻坚行动，加快实现农村饮水安全；市级紧急筹措资金 1.3 亿元，帮助受冰雹、旱灾及“利奇马”台风影响的地区尽快恢复生产生活，努力将灾害损失降到最低。

（四）**聚焦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，持续加大民生投入**。在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的同时，切实加大民生投入力度，上半年全市民生支出 301.1 亿元，同比增加 15.6 亿元，占全市财政支出的 82%。20 项民生实事进展顺利，费县县域综合医改、沂水惠民殡葬改革、特优群体医疗保障、农村公路提档升级等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全省

前列。**围绕支持脱贫攻坚**，坚持“政策不变、投入不降、力度不减”，上半年全市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2.05 亿元，其中市级专项扶贫资金由 2015 年的 3360 万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2.25 亿元，年均增长 60.9%，本年度市级安排资金总量居全省第二。探索设立济临扶贫协作专项基金，目前已经筹集到位 1.5 亿元，形成了多元化的扶贫投入机制。**围绕支持污染防治**，优化财政资源配置，重点向“四增四减”行动倾斜，上半年投入污染防治资金 8.6 亿元，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、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等 9 场标志性战役，为全市生态环境改善提供了资金支持。**围绕促进教育公平**，加快基础设施建设，落实经费保障和奖励资助政策。上半年，投入资金 11.9 亿元，开工建设中小学校 61 所、幼儿园 105 所，2919 个“超大班额”全部化解；投入资金 8.5 亿元，确保了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、补助寄宿生生活费、免费教科书等各项政策落实；发放资助奖励资金 1.9 亿元，惠及困难学生 5.3 万名。**围绕优化社会保障**，进一步兜牢兜实民生底线，着力构筑覆盖城乡的多层次保障体系。上半年，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、优抚人员、低保对象发放补助 4.5 亿元，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实现了“应保尽保”；将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90 元提高到 520 元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由每人每年 55 元提高到不低于 60 元，50 万贫困人口及特殊群体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全覆盖；支持居民养老、医疗保险扩面，全市居民养老、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542.1 万人、931.9 万人。

(五) 聚焦提升财政管理效能，不断深化财政改革。落实市委“改革推进年”部署要求，积极转变理财观念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财政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。一是完善财政管理体制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深化市对下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加快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，逐步建立起权责清晰的市县财政关系。调整优化市区土地收入分成政策，进一步提高了土地收入分配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。二是优化预算管理机制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将专项资金分配权交给部门，将具体项目确定权交给基层，进一步优化了预算管理权责，提升了管理效能。三是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。出台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及配套办法，升级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，开展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、重大政策事前评估试点，进一步提高了绩效管理水平和。四是深化国库管理改革。积极改进国库集中支付方式，扩大财政授权支付范围，厘清了财政部门与预算单位支付责任。建立大额报备制度，取消分月用款计划，提高了预算单位自主性。探索开展社保基金竞争性存放管理，压缩了自由裁量空间，实现了财政资金收益最大化，三年可增加财政收益 2387 万元。五是健全投融资管理机制。争取新增政府债券发行额度 95.2 亿元，比 2018 年增长 48.5%，为历年最大增幅。积极化解政府存量债务，全市符合条件的 70 亿元到期债务全部纳入置换计划。严格落实化解风险方案，上半年化解隐性债务 28.6 亿元。规范运用 PPP 模式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

重点项目建设，上半年新运作 PPP 项目 6 个，总投资 105.1 亿元。创新土地增减挂钩运作模式，解决了双招双引项目落地土地指标问题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虽然上半年全市财政总体运行情况良好，但仍然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。一是，新旧动能转换处于胶着期，新产业、新动能短期内难以形成稳定的税源。二是，受减税降费、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叠加影响，财政收入增长面临很大的不确定性。三是，刚性支出增长势头不减，收支矛盾较以往更加突出，财政平衡压力越来越大。对此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应对解决。

### 三、2019 年下半年工作重点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加力提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狠抓财源建设，强化增收节支，提高理财水平，努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（一）积极支持经济发展。全面落实支持新旧动能转换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系列政策，加大力度支持“十优产业”“名企倍增”计划，积极培育领军企业和名牌产品，加快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。进一步完善基金运作机制，积极向基金合作机构推介项目，更好地推动全市新旧动能转换。积极对接企业需求，主动作为、靠前服务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，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。严格执行减税降费政策，最大限度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，最大程度利企便民，释放更多政策“红利”。

（二）全力抓好组织收入。加强与税务部门的协作配合，定期召开联席会议，分析收入形势，及时协调解决征管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健全税收保障机制，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、资源共享，依法强化征管，杜绝跑冒滴漏，确保应收尽收。充分研判减税降费对财政收入的影响，探索通过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、加强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的衔接、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等方式，弥补减税降费形成的收入缺口，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

（三）不断优化支出结构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严控新增资产配置、新建项目和业务经费类项目，将腾出的资金用于市委、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、重大工程建设。继续清理存量，加大盘活力度，对年底前形不成支出的坚决收回统筹使用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早支出、早见效。硬化预算执行约束，严把财政支出关口，除应急救援等支出外，一般不追加预算。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力度，全力保障好教育、就业、社会保障、医疗卫生、文化体育、生态环境等支出，支持打好“三大攻坚战”，让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。

（四）深化财政管理改革。建立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，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，将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绩效与转移支付分配挂钩，加快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控，坚决遏制增量，稳妥化解存量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。创新政府投融资机制，

打好财政资金与担保工具、金融资金、社会资本的“组合拳”，切实提高财政保障能力。扎实推进财政大数据建设，用数据支撑业务，用数据辅助决策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的信息化、精准化水平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秘书长、各位委员，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。我们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，不断推动财政改革发展，更好地发挥财政支撑作用，为加快新时代大美新临沂建设贡献更多的财政力量。